

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民生加银资管先锋租赁 1 号汇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

第四期收益分配公告

民生加银资管先锋租赁 1 号汇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

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专项计划本期收益分配基准日，经核算，本期可供分配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。根据《专项计划说明书》及《收益分配方案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期收益分配对象为本专项计划全体份额持有人。本期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配，分配日期为 2016 年 1 月 15 日。请全体份额持有人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（含）前，将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银行账户复印件等资料，按照《专项计划说明书》及《收益分配方案》的相关规定，及时送达专项计划管理人，以便进行收益分配。特此公告。

6,311,324.49 元人民币。

优先 A3 档资产支持证券每 100 元发行面值分配 8.632 元人民币，其中当期收益分配 0.7310 元，当期本金分配 7.90 元，本金部分分配后每张面值为 36.54 元人民币。

本专项计划优先 B 档资产支持证券（简称“15 先锋 B”）

出票日期：2016 年 4 月 19 日

2、除息日/兑付日：2016 年 4 月 19 日

四、分配方式

1、现金分配

2、本专项计划分配将由托管人根据本计划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，将当期分配资金划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资金账户。

2、查询方式

1、通过本专项计划管理人网站（www.15xianfeng.com）查询；
2、通过本专项计划托管人网站（www.citicgf.com）查询；
3、通过本专项计划销售机构网站（www.citicgf.com）查询；
4、通过本专项计划管理人指定的其他渠道查询。

— 22 —

